田政办〔2020〕12号

关于做好强降雨天气安全防范工作的

紧急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园区管委会，区属各部门，各驻区单位：

根据专家预测和市安委会2020年第2次会议精神，今年我国气象水文年景总体偏差，发生区域性大洪水的可能性较大，甚至有可能发生流域性较大洪水。特别是6月以来，部分省市和我省部分地区接连遭受强降雨，习近平总书记近日对防汛工作也作出重要批示，提醒我们必须警钟长鸣、时刻备战，一着不让抓好防汛工作。现就强降雨天气安全防范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要提高思想认识。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当前抗灾救灾工作面临的严峻形势，要牢固树立抗大灾、救大灾思想，密切跟踪雨情动态，及时了解灾情发展趋势，及时掌握对受灾群众基本生活的影响程度，有针对性地研究制定行之有效的工作方案，最大程度减轻灾害损失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生活。

二要加强隐患排查。区应急管理局牵头，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和相关部门、乡镇街道负责，7月2日起，全覆盖式排查整治辖区内淮河岸线和河流湖泊、水库堤坝、排洪排涝涵闸等安全隐患；全面排查城市内涝汇水点和低洼地段、地下空间、下穿立交桥、危旧房屋、建筑工地等重点部位，发现汇水区域立即做好防洪排涝和警示疏导工作。要强化监测预报预警，及时掌握雨情、水情、工情、险情、灾情，提前部署防范处置工作。加强监测巡查，严密防范各类地质灾害，一旦发现异常情况及时处置，果断组织群众转移避险。

三要加强巡查值守。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，时刻保持临战状态，进一步细化防灾、抢险、撤离、救援等应急预案和应对措施，强化救灾资金、物资、设备和人力队伍等应急力量保障，统筹防汛抢险救援力量和社会力量，一旦发生险情，能够快速响应、迅速处置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2020年7月2日